《宁阳县加油、加氢站专项规划（2023-2035年）》（征求意见稿）解读

一、规划编制目的

为适应城市未来的发展和需要，指导现状加油站的优化整合和新建加油、加氢站的布点设置，保障城市交通功能安全运行，结合宁阳县发展实际，编制了《宁阳县加油、加氢站专项规划（2023-2035年）》。

二、规划编制依据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关于完善加油站行业发展规划的意见》、《关于做好石油成品油流通管理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的通知》《成品油零售企业管理技术规范》、《石油成品油流通行业管理工作指引》、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(GB50156-2021)、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（GB50016-2014）2018年版、《山东省能源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》、《泰安市“十四五”能源发展规划》、《宁阳县综合交通中长期发展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等等。

三、编制过程

本《规划》前期已经征求了7个县委常委部门、14家县直部门、13个乡镇（街道）、2个园区、部分企业对《宁阳县加油、加氢站专项规划（2023-2035年）》的意见建议；2023年9月26日组织相关部门、单位召开了《宁阳县加油、加氢站专项规划（2023-2035年）》专家评审会，通过了评审；2024年1月23日经规委会专题会议审议通过；同时《宁阳县加油、加氢站专项规划（2023-2035年）》已通过政府网站进行公示完毕，未收到反馈意见。

四、规划内容

《规划》遵循了五大原则：一是突出“三区四园”原则；二是突出东绕城等重点要道原则；三是突出提前布局原则，重点围绕石材园、空港物流园、畜禽园、大安机场等提前进行规划；四是突出消费者加油方便原则；五是突出加油、加氢新能源结合原则。《规划》共分为九个部分，第一到第二部分是总体思路，明确了规划的指导思想、规划原则和规划目标，对加油、加氢站的需求进行预测。第三到第七部分，是具体规划内容，明确了加油、加氢站的建设标准和规定及投资估算，对近期、远期的加油站、加油加氢合建站进行了详细规划。第八到第九部分是保障措施，明确了规划管理方面的工作措施。

规划期限为2023-2035年。其中，近期规划为2023-2025年，规划在鹤山镇、伏山镇、堽城镇、磁窑镇、华丰镇等乡镇新布局10座加油站；远期规划为2026-2035年，规划在文庙街道、泗店镇、东疏镇、伏山镇、蒋集镇、华丰镇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乡镇园区新布局20座加油站、4座加油加氢合建站。

《规划》通过保留现状在营加油站、规划新建加油站和加油加氢合建站等措施，逐步构建起科学均衡、竞争有序、功能完善的现代化加油、加氢站服务网络体系。同时，注重节约用地、安全稳定和节能环保等方面的要求，确保加油、加氢站的建设和运营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标准。